

证券代码：603320

证券简称：迪贝电气

公告编号：2019-002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完成首次公开发行事宜，公司聘请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花旗”）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项目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东方花旗持续督导期至2019年12月31日止。

公司于2018年11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并经2018年11月29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根据授权聘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担任公司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的，应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近日，公司已与东方花旗签订终止保荐工作的协议并与中信建投签订保荐与承销协议，东方花旗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中信建投承接，东方花旗不再履行相应的持续督导职责。中信建投委派俞康泽先生、吴继平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剩余持续督导期内的保荐代表人，负责具体持续督导工作。

特此公告。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8日

附件：保荐代表人简历

俞康泽先生：保荐代表人，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现任中信建投投资银行部总监，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水星家纺首次公开发行、数据港首次公开发行、银河电子首次公开发行、春光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德威新材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模塑科技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彩虹股份非公开发行、红宝丽非公开发行、山西证券非公开发行、禾嘉股份非公开发行，模塑科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上实发展公司债，作为保荐代表人现在尽职推荐的项目有：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等（在会项目）。

吴继平先生：保荐代表人，上海交通大学金融学硕士，现任中信建投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春光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迪普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在会项目），华西股份非公开发行、杉杉股份非公开发行、黑牛食品非公开发行，上海钢联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玉龙股份重大资产重组，华西股份公司债、浙商银行二级资本债、大名城公司债等项目。